

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印发《个体工商户信用分类监管指导意见》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12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5_B7_A5_E5_c80_312136.htm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印发《个体工商户信用分类监管指导意见》的通知(工商个字[2006]248号)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：为贯彻落实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关于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、规范市场主体行为的精神，继续深入推进个体工商户分层分类登记管理改革，指导、规范、促进各地的个体工商户分类监管工作，加强依法行政，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了《个体工商户信用分类监管指导意见》，现予印发，请结合本地实际，认真贯彻执行。附件：《个体工商户信用分类监管指导意见》二 六年十二月三十日个体工商户信用分类监管指导意见 为贯彻落实《关于印发〈个体工商户分层分类登记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工商个字〔2005〕第26号），促进个体工商户信用分类监管科学化、规范化，现提出如下指导意见。一、个体工商户信用分类监管，是工商行政管理机关为合理分配监管力量，提高监管效能，根据个体工商户的信用状况、从事行业 and 经营地点对其进行分类，并相应采取不同监管措施的管理制度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